舊唐書/卷199上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← 卷一百九十八 ◄

舊唐書
卷一百九十九上 列傳第一百四十九上 東夷

► 卷一百九十九下 →

高麗　百濟　新羅　倭國　日本

高麗

高麗者，出自扶餘之別種也。其國都於平壤城，即漢樂浪郡之故地，在京師東五千一百里。東渡海至於新羅，西北渡遼水至於營州，南渡海至於百濟，北至靺鞨。東西三千一百里，南北二千里。其官大者號大對盧，比一品，總知國事，三年一代，若稱職者，不拘年限。交替之日，或不相祗服，皆勒兵相攻，勝者爲之。其王但閉宮自守，不能制禦。次曰太大兄，比正二品。對盧以下官，總十二級。外置州縣六十餘城。大城置傉薩一，比都督。諸城置道使，比刺史。其下各有僚佐，分掌曹事。衣裳服飾，唯王五彩，以白羅爲冠，白皮小帶，其冠及帶，咸以金飾。官之貴者，則青羅爲冠，次以緋羅，插二鳥羽，及金銀爲飾，衫筒袖，褲大口，白韋帶，黃韋履。國人衣褐戴弁，婦人首加巾幗。好圍棋投壺之戲，人能蹴鞠。食用籩豆、簠簋、尊俎、罍洗，頗有箕子之遺風。

其所居必依山谷，皆以茅草葺舍，唯佛寺、神廟及王宮、官府乃用瓦。其俗貧窶者多，冬月皆作長坑，下燃；煴火以取暖。種田養蠶，略同中國。其法：有謀反叛者，則集衆持火炬競燒灼之，燋爛備體，然後斬首，家悉籍沒；守城降敵，臨陣敗北，殺人行劫者，斬；盜物者，十二倍酬贓；殺牛馬者，沒身爲奴婢。大體用法嚴峻，少有犯者，乃至路不拾遺。其俗多淫祀，事靈星神、日神、可汗神、箕子神。國城東有大穴，名神隧，皆以十月，王自祭之。

俗愛書籍，至於衡門廝養之家，各於街衢造大屋，謂之扃堂，子弟未婚之前，晝夜于此讀書習射。其書有《五經》及《史記》、《漢書》、范曄《後漢書》、《三國志》、孫盛《晉春秋》、《玉篇》、《字統》、《字林》；又有《文選》，尤愛重之。

其王高建武，即前王高元異母弟也。武德二年，遣使來朝。四年，又遣使朝貢。高祖感隋末戰士多陷其地，五年，賜建武書曰：

朕恭膺寶命，君臨率土，祗順三靈，綏柔萬國。普天之下，情均撫字，日月所照，咸使乂安。王既統攝遼左，世居藩服，思稟正朔，遠循職貢。故遣使者，跋涉山川，申布誠懇，朕甚嘉焉。方今六合甯晏，四海清平，玉帛既通，道路無壅。方申輯睦，永敦聘好，各保疆埸，豈非盛美。但隋氏季年，連兵構難，攻戰之所，各失其民。遂使骨肉乖離，室家分析，多歷年歲，怨曠不申。今二國通和，義無阻異，在此所有高麗人等，已令追括，尋即遣送；彼處有此國人者，王可放還，務盡撫育之方，共弘仁恕之道。

於是建武悉搜括華人，以禮賓送，前後至者萬數，高祖大喜。

七年，遣前刑部尚書沈叔安往冊建武爲上柱國、遼東郡王、高麗王，仍將天尊像及道士往彼，爲之講《老子》，其王及道俗等觀聽者數千人。高祖嘗謂侍臣曰：「名實之間，理須相副。高麗稱臣于隋，終拒煬帝，此亦何臣之有！朕敬於萬物，不欲驕貴，但據有土宇，務共安人，何必令其稱臣，以自尊大。即爲詔述朕此懷也。」侍中裴矩、中書侍郎溫彥博曰：「遼東之地，周爲箕子之國，漢家玄菟郡耳！魏、晉已前，近在提封之內，不可許以不臣。且中國之于夷狄，猶太陽之對列星，理無降尊，俯同藩服。」高祖乃止。

九年，新羅、百濟遣使訟建武，云閉其道路，不得入朝。又相與有隙，屢相侵掠。詔員外散騎侍郎硃子奢往和解之。建武奉表謝罪，請與新羅對使會盟。

貞觀二年，破突厥頡利可汗，建武遣使奉賀，並上封域圖。五年，詔遣廣州都督府司馬長孫師往收瘞隋時戰亡骸骨，毀高麗所立京觀。建武懼伐其國，乃築長城，東北自扶餘城，西南至海，千有餘里。十四年，遣其太子桓權來朝，並貢方物，太宗優勞甚至。

十六年，西部大人蓋蘇文攝職有犯，諸大臣與建武議欲誅之。事泄，蘇文乃悉召部

兵，云將校閱，並盛陳酒饌于城南，諸大臣皆來臨視。蘇文勒兵盡殺之，死者百余人。焚倉庫，因馳入王宮，殺建武，立建武弟大陽子藏爲王。自立爲莫離支，猶中國兵部尚書兼中書令職也，自是專國政。蘇文姓錢氏，須貌甚偉，形體魁傑，身佩五刀，左右莫敢仰視。恆令其屬官俯伏於地，踐之上馬，及下馬，亦如之。出必先布隊仗，導者長呼以辟行人，百姓畏避，皆自投坑穀。

太宗聞建武死，爲之舉哀，使持節弔祭。十七年，封其嗣王藏爲遼東郡王、高麗王。又遣司農丞相里玄奬齎璽書往說諭高麗，令勿攻新羅。蓋蘇文謂玄奬曰：「高麗、新羅，怨隙已久。往者隋室相侵，新羅乘釁奪高麗五百里之地，城邑新羅皆據有之。自非反地還城，此兵恐未能已。」玄奘曰：「既往之事，焉可追論？」蘇文竟不從。太宗顧謂侍臣曰：「莫離支賊弒其主，盡殺大臣，用刑有同坑阱。百姓轉動輒死，怨痛在心，道路以目。夫出師弔伐，須有其名，因其弒君虐下，敗之甚易也。」

十九年，命刑部尚書張亮爲平壤道行軍大總管，領將軍常何等率江、淮、嶺、硤勁卒四萬，戰船五百艘，自萊州汎海趨平壤。又以特進英國公李勣爲遼東道行軍大總管，禮部尚書江夏王道宗爲副，領將軍張士貴等率步騎六萬趨遼東。兩軍合勢，太宗親御六軍以會之。

夏四月，李勣軍渡遼，進攻蓋牟城，拔之。獲生口二萬，以其城置蓋州。五月，張亮副將程名振攻沙卑城，拔之，虜其男女八千口。是日，李勣進軍於遼東城。帝次遼澤，詔曰：「頃者隋師渡遼，時非天贊，從軍士卒，骸骨相望，遍于原野，良可哀歎。掩骼之義，誠爲先典，其令並收瘞之。」國內及新城步騎四萬來援遼東，江夏王道宗率騎四千逆擊，大破之，斬首千餘級。帝渡遼水，詔撤橋樑，以堅士卒志。帝至遼東城下。見士卒負擔以填塹者，帝分其尤重者，親於馬上持之。從官悚動，爭齎以送城下。時李勣已率兵攻遼東城。高麗聞我有拋車，飛三百斤石於一里之外者，甚懼之。乃于城上積木爲戰樓以拒飛石。勣列車發石以擊其城，所遇盡潰。又推撞車撞其樓閣，無不傾倒。帝親率甲騎萬余與李勣會。圍其城。俄而南風甚勁，命縱火焚其西南樓，延燒城中，屋宇皆盡。戰士登城，賊乃大潰，燒死者萬余人，俘其勝兵萬餘口，以其城爲遼州。初，帝自定州命每數十里置一烽，屬於遼城，與太子約，克遼東，當舉烽。是日，帝命舉烽，傳入塞。

師次白崖城，命攻之，右衛大將軍李思摩中弩矢，帝親爲吮血，將士聞之，莫不感勵。其城因山臨水，四面險絕。李勣以撞車撞之，飛石流矢，雨集城中。六月，帝臨其

西北，城主孫伐音潛遣使請降，曰：「臣已願降，其中有貳者。」詔賜以旗幟，曰：「必降，建之城上。」伐音舉幟於城上，高麗以爲唐兵登也，乃悉降。初，遼東之陷也，伐音乞降，既而中悔，帝怒其反覆，許以城中人物分賜戰士。及是，李勣言於帝曰：「戰士奮厲爭先，不顧矢石者，貪虜獲耳。今城垂拔，奈何更許其降，無乃辜將士之心乎？」帝曰：「將軍言是也。然縱兵殺戮，虜其妻孥，朕所不忍也。將軍麾下有功者，朕以庫物賞之，庶因將軍贖此一城。」遂受降，獲士女一萬，勝兵二千四百，以其城置岩州，授孫伐音爲岩州刺史。我軍之渡遼也，莫離支遣加屍城七百人戍蓋牟城，李勣盡虜之，其人並請隨軍自效。太宗謂曰：「誰不欲爾之力，爾家悉在加屍，爾爲吾戰，彼將爲戮矣！破一家之妻子，求一人之力用，吾不忍也！」悉令放還。

車駕進次安市城北，列營進兵以攻之。高麗北部傉薩高延壽、南部耨薩高惠貞率高麗、靺鞨之衆十五萬來援安市城。賊中有對盧，年老習事，謂延壽曰：「吾聞中國大亂，英雄並起。秦王神武，所向無敵，遂平天下，南面爲帝，北夷請服，西戎獻款。今者傾國而至，猛將銳卒，悉萃於此，其鋒不可當也。今爲計者，莫若頓兵不戰，曠日持久，分遣驍雄，斷其饋運，不過旬日，軍糧必盡，求戰不得，欲歸無路，此不戰而取勝也。」延壽不從，引軍直進。太宗夜召諸將，躬自指麾。遣李勣率步騎一萬五千於城西嶺爲陣；長孫無忌率牛進達等精兵一萬一千以爲奇兵，自山北于狹穀出，以沖其後；太宗自將步騎四千，潛鼓角，偃旌幟，趨賊營北高峰之上；令諸軍聞鼓角聲而齊縱。因令所司張受降幕於朝堂之側，曰：「明日午時，納降虜於此矣！」遂率軍而進。

明日，延壽獨見李勣兵，欲與戰。太宗遙望無忌軍塵起，令鼓角並作，旗幟齊舉。賊衆大懼，將分兵禦之，而其陣已亂。李勣以步卒長槍一萬擊之，延壽衆敗。無忌縱兵乘其後，太宗又自山而下，引軍臨之，賊因大潰，斬首萬餘級。延壽等率其餘寇，依山自保。於是命無忌、勣等引兵圍之，撤東川梁以斷歸路。太宗按轡徐行，觀賊營壘，謂侍臣曰：「高麗傾國而來，存亡所系，一麾而敗，天佑我也！」因下馬再拜以謝天。延壽等膝行而前，拜手請命。太宗簡傉薩以下酋長三千五百人，授以戎秩，遷之內地。收靺鞨三千三百，盡坑之，餘衆放還平壤。獲馬三萬疋、牛五萬頭、明光甲五千領，他器械稱是。高麗國振駭，後黃城及銀城並自拔，數百里無復人煙。因名所幸山爲駐蹕山，令將作造《破陣圖》，命中書侍郎許敬宗爲文勒石以紀其功。授高延壽鴻臚卿，高惠真司農卿。張亮又與高麗再戰于建安城下，皆破之，於是列長圍以攻焉。

八月，移營安市城東，李勣遂攻安市，擁延壽等降衆營其城下以招之。城中人堅守不動，每見太宗旄麾，必乘城鼓噪以拒焉。帝甚怒。李勣曰：「請破之日，男子盡誅。」

城中聞之，人皆死戰。乃令江夏王道宗築土山，攻其城東南隅；高麗亦埤城增雉以相抗。李勣攻其西面，令拋石撞車壞其樓雉；城中隨其崩壞，即立木爲柵。道宗以樹條苞壤爲土，屯積以爲山，其中間五道加木，被土於其上，不舍晝夜，漸以逼城。道宗遣果毅都尉傅伏愛領隊兵于山頂以防敵，土山自高而陟，排其城，城崩。會伏愛私離所部，高麗百人自頹城而戰，遂據有土山而塹斷之，積火縈盾以自固。太宗大怒，斬伏愛以徇。命諸將擊之，三日不能克。

太宗以遼東倉儲無幾，士卒寒凍，乃詔班師。曆其城，城中皆屏聲偃幟，城主登城拜手奉辭。太宗嘉其堅守，賜絹百匹，以勵事君之節。

初。攻陷遼東城，其中抗拒王師，應沒爲奴婢者一萬四千人，並遣先集幽州，將分賞將士。太宗湣其父母妻子一朝分散，令有司准其直，以布帛贖之，赦爲百姓。其衆歡呼之聲，三日不息。高延壽自降後，常積歎，尋以憂死。惠真竟至長安。

二十年，高麗遣使來謝罪，並獻二美女。太宗謂其使曰：「歸謂爾主，美色者，人之所重。爾之所獻，信爲美麗。憫其離父母兄弟于本國，留其身而忘其親，愛其色而傷其心，我不取也。」並還之。

二十二年，又遣右武衛將軍薛萬徹等往青丘道伐之，萬徹渡海入鴨綠水，進破其泊灼城，俘獲甚衆。太宗又命江南造大船，遣陝州刺史孫伏伽召募勇敢之士，萊州刺史李道裕運糧及器械，貯于烏胡島，將欲大舉以伐高麗。未行而帝崩。高宗嗣位，又命兵部尚書任雅相、左武衛大將軍蘇定方、左驍衛大將軍契苾何力等前後討之，皆無大功而還。

乾封元年，高藏遣其子入朝，陪位於太山之下。其年，蓋蘇文死，其子男生代爲莫離支，與其弟男建、男產不睦，各樹朋黨，以相攻擊。男生爲二弟所逐，走據國內城死守，其子獻誠詣闕求哀。詔令左驍衛大將軍契苾何力率兵應接之。男生脫身來奔，詔授特進、遼東大都督兼平壤道安撫大使，封玄菟郡公。十一月，命司空、英國公李勣爲遼東道行軍大總管，率裨將郭待封等以征高麗。

二年二月，勣度遼至新城，謂諸將曰：「新城是高麗西境鎮城，最爲要害。若不先圖，余城未易可下。」遂引兵於新城西南，據山築柵，且攻且守，城中窘迫，數有降者，自此所向克捷。高藏及男建遣太大兄男產將首領九十八人，持帛幡出降，且請入朝。勣以禮延接。男建猶閉門固守。

總章元年九月，勣又移營于平壤城南，男建頻遣兵出戰，皆大敗。男建下捉兵總管僧信誠密遣人詣軍中，許開城門爲內應。經五日，信誠果開門，勣從兵入，登城鼓噪，燒城門樓，四面火起。男建窘急自刺，不死。十一月，拔平壤城，虜高藏、男建等。十二月，至京師，獻俘于含元宮。詔以高藏政不由己，授司平太常伯；男產先降，授司宰少卿；男建配流黔州；男生以鄉導有功，授右衛大將軍，封汴國公，特進如故。

高麗國舊分爲五部，有城百七十六，戶六十九萬七千；乃分其地置都督府九、州四十一、縣一百，又置安東都護府以統之。擢其酋渠有功者授都督、刺史及縣令，與華人參理百姓。乃遣左武衛將軍薛仁貴總兵鎮之，其後頗有逃散。

儀鳳中，高宗授高藏開府儀同三司、遼東都督，封朝鮮王，居安東，鎮本蕃爲主。高藏至安東，潛與靺鞨相通謀叛。事覺，召還，配流邛州，並分徙其人，散向河南、隴右諸州，其貧弱者留在安東城傍。

高藏以永淳初卒，贈衛尉卿，詔送至京師，於頡利墓左賜以葬地，兼爲樹碑。垂拱二年，又封高藏孫寶元爲朝鮮郡王。聖曆元年，進授左鷹揚衛大將軍，封爲忠誠國王，委其統攝安東舊戶，事竟不行。二年，又授高藏男德武爲安東都督，以領本蕃。自是高麗舊戶在安東者漸寡少。分投突厥及靺鞨等，高氏君長遂絕矣！

男生以儀鳳初卒于長安，贈并州大都督。子獻誠，授右衛大將軍，兼令羽林衛上下。天授中，則天嘗內出金銀實物，令宰相及南北衙文武官內擇善射者五人共賭之。內史張光輔先讓獻誠爲第一，獻誠復讓右玉鈐衛大將軍薛吐摩支，摩支又讓獻誠。既而獻誠奏曰：「陛下令簡能射者五人，所得者多非漢官。臣恐自此已後，無漢官工射之名，伏望停寢此射。」則天嘉而從之。

時酷吏來俊臣嘗求貨於獻誠，獻誠拒而不答，遂爲俊臣所構，誣其謀反，縊殺之。則天后知其冤，贈右羽林衛大將軍，以禮改葬。

百濟

百濟國，本亦扶餘之別種，嘗爲馬韓故地，在京師東六千二百里，處大海之北，小海之南。東北至新羅，西渡海至越州，南渡海至倭國，北渡海至高麗。其王所居有東西

兩城。所置內官曰內臣佐平，掌宣納事；內頭佐平，掌庫藏事；內法佐平，掌禮儀事；衛士佐平，掌宿衛兵事；朝廷佐平，掌刑獄事；兵官佐平，掌在外兵馬事。又外置六帶方，管十郡，其用法：叛逆者死，籍沒其家；殺人者，以奴婢三贖罪；官人受財及盜者，三倍追贓，仍終身禁錮。凡諸賦稅及風土所產，多與高麗同。其王服大袖紫袍，青錦褲，烏羅冠，金花爲飾，素皮帶，烏革履。官人盡緋爲衣，銀花飾冠。庶人不得衣緋紫。歲時伏臘，同於中國。其書籍有《五經》、子、史，又表疏並依中華之法。

武德四年，其王扶餘璋遣使來獻果下馬。七年，又遣大臣奉表朝貢。高祖嘉其誠款，遣使就冊爲帶方郡王、百濟王。自是歲遣朝貢，高祖撫勞甚厚。因訟高麗閉其道路，不許來通中國，詔遣硃子奢往和之。又相與新羅世爲仇敵，數相侵伐。

貞觀元年，太宗賜其王璽書曰：「王世爲君長，撫有東蕃。海隅遐曠，風濤艱阻，忠款之至，職貢相尋，尚想徽猷，甚以嘉慰！朕自祗承寵命，君臨區宇，思弘王道，愛育黎元。舟車所通，風雨所及，期之遂性，咸使乂安。新羅王金真平，朕之藩臣，王之鄰國。每聞遣師，征討不息，阻兵安忍，殊乖所望。朕已對王侄信福及高麗、新羅使人，具敕通和，咸許輯睦。王必須忘彼前怨，識朕本懷，共篤鄰情，即停兵革。」璋因遣使奉表陳謝，雖外稱順命，內實相仇如故。十一年，遣使來朝，獻鐵甲雕斧。太宗優勞之，賜彩帛三千段並錦袍等。

十五年，璋卒，其子義慈遣使奉表告哀。太宗素服哭之，贈光祿大夫，賻物二百段，遣使冊命義慈爲柱國，封帶方郡王、百濟王。

十六年，義慈興兵伐新羅四十餘城，又發兵以守之，與高麗和親通好，謀欲取党項城以絕新羅入朝之路。新羅遣使告急請救。太宗遣司農丞相里玄奬齎書告諭兩蕃，示以禍福。及太宗親征高麗，百濟懷二，乘虛襲破新羅十城。二十二年，又破其十餘城。數年之中，朝貢遂絕。

高宗嗣位，永徽二年，始又遣使朝貢。使還，降璽書與義慈曰：

至如海東三國，開基自久，並列疆界，地實犬牙。近代已來，遂構嫌隙。戰爭交起，略無寧歲。遂令三韓之氓，命懸刀俎，尋戈肆憤，朝夕相仍。朕代天理物，載深矜湣。去歲王及高麗、新羅等使並來入朝，朕命釋茲讎怨，更敦款穆。新羅使金法敏奏書：「高麗、百濟，脣齒相依，競舉兵戈，侵逼交至。大城重鎮，並爲百濟所並；疆宇日蹙，

威力並謝。乞詔百濟，令歸所侵之城。若不奉詔，即自興兵打取。但得故地，即請交和。」朕以其言既順，不可不許。昔齊桓列土諸侯，尚存亡國；況朕萬國之主，豈可不恤危籓！王所兼新羅之城，並宜還其本國；新羅所獲百濟俘虜，亦遣還王。然後解患釋紛，韜戈偃革，百姓獲息肩之願，三蕃無戰爭之勞。比夫流血邊亭，積屍疆場，耕織並廢，士女無聊，豈可同年而語矣！王若不從進止，朕已依法敏所請，任其與王決戰；亦令約束高麗，不許遠相救恤。高麗若不承命，即令契丹諸蕃渡遼澤入抄掠。王可深思朕言，自求多福，審圖良策，無貽後悔。

六年，新羅王金春秋又表稱百濟與高麗、靺鞨侵其北界，已沒三十餘城。顯慶五年，命左衛大將軍蘇定方統兵討之，大破其國。虜義慈及太子隆、小王孝演、偽將五十八人等送于京師，上責而宥之。其國舊分爲五部，統郡三十七，城二百，戶七十六萬。至是乃以其地分置熊津、馬韓、東明等五都督府，各統州縣，立其酋渠爲都督、刺史及縣令。命右衛郎將王文度爲熊津都督，總兵以鎮之。義慈事親以孝行聞，友于兄弟，時人號「海東曾、閔」。及至京，數日而卒。贈金紫光祿大夫、衛尉卿，特許其舊臣赴哭。送就孫皓、陳叔寶墓側葬之，並爲豎碑。

文度濟海而卒。百濟僧道琛、舊將福信率衆據周留城以叛。遣使往倭國，迎故王子扶余豐，立爲王。其西部、北部並翻城應之。時郎將劉仁願留鎮於百濟府城，道琛等引兵圍之。帶方州刺史劉仁軌代文度統衆，便道發新羅兵合契以救仁願，轉鬥而前，所向皆下。道琛等於熊津江口立兩柵以拒官軍，仁軌與新羅兵四面夾擊之，賊衆退走入柵，阻水橋狹，墮水及戰死萬餘人。道琛等乃釋仁願之圍，退保任存城。新羅兵士以糧盡引還，時龍朔元年三月也。

於是道琛自稱領軍將軍，福信自稱霜岑將軍，招誘叛亡，其勢益張。使告仁軌曰：「聞大唐與新羅約誓，百濟無問老少，一切殺之。然後以國府新羅。與其受死，豈若戰亡！所以聚結自固守耳！」仁軌作書，具陳禍福，遣使諭之。道琛等恃衆驕倨，置仁軌之使於外館。傳語謂曰：「使人官職小，我是一國大將，不合自參。」不答書遣之。尋而福信殺道琛，並其兵衆，扶余豐但主祭而已。

二年七月，仁願、仁軌等率留鎮之兵，大破福信余衆于熊津之東，拔其支羅城及尹城、大山、沙井等柵，殺獲甚衆。仍令分兵以鎮守之。福信等以真峴城臨江高險，又當沖要，加兵守之。仁軌引新羅之兵乘夜薄城，四面攀堞而上，比明而入據其城，斬首八百級，遂通新羅運糧之路。仁願乃奏請益兵，詔發淄、青、萊、海之兵七千人，遣左威

衛將軍孫仁師統衆浮海赴熊津，以益仁願之衆。時福信既專其兵權，與撫余豐漸相猜貳。福信稱疾，臥於窟室，將候扶余豐問疾，謀襲殺之。扶余豐覺而率其親信掩殺福信，又遣使往高麗及倭國請兵以拒官軍。孫仁師中路迎擊，破之。遂與仁願之衆相合，兵勢大振。於是仁師、仁願及新羅王金法敏帥陸軍進，劉仁軌及別帥杜爽、扶余隆率水軍及糧船，自熊津江往白江以會陸軍，同趨周留城。仁軌遇扶余豐之衆于白江之口，四戰皆捷。焚其舟四百艘，賊衆大潰，扶余豐脫身而走。偽王子扶余忠勝、忠志等率士女及倭衆並降。百濟諸城皆復歸順。孫仁師與劉仁願等振旅而還。詔劉仁軌代仁願率兵鎮守。乃授扶余隆熊津都督，遣還本國，共新羅和親，以招輯其餘衆。

麟德二年八月，隆到熊津城，與新羅王法敏刑白馬而盟。先祀神祇及川穀之神，而後歃血。其盟文曰：

往者百濟先王，迷於逆順，不敦鄰好，不睦親姻。結托高麗，交通倭國，共爲殘暴，侵削新羅，破邑屠城，略無寧歲。天子憫一物之失所，憐百姓之無辜，頻命行人，遣其和好。負險恃遠，侮慢天經。皇赫斯怒，恭行吊伐，旌旗所指，一戎大定。固可瀦宮汙宅，作誡來裔，塞源拔本，垂訓後昆。然懷柔伐叛，前王之令典；興亡繼絕，往哲之通規。事必師古，傳諸曩冊。故立前百濟太子司稼正卿扶余隆爲熊津都督，守其祭祀，保其桑梓。依倚新羅，長爲與國，各除宿憾，結好和親。恭承詔命，永爲藩服。仍遣使人右威衛將軍魯城縣公劉仁願親臨勸諭，具宣成旨，約之以婚姻，申之以盟誓。刑牲歃血，共敦終始；分災恤患，恩若弟兄。祗奉綸言，不敢失墜，既盟之後，共保歲寒。若有棄信不恆，二三其德，興兵動衆，侵犯邊陲，明神鑒之，百殃是降，子孫不昌，社稷無守，禋祀磨滅，罔有遺餘。故作金書鐵契，藏之宗廟，子孫萬代，無或敢犯。神之聽之，是饗是福。

劉仁軌之辭也。歃訖，埋幣帛於壇下之吉地，藏其盟書于新羅之廟。仁願、仁軌等既還，隆懼新羅，尋歸京師。

儀鳳二年，拜光祿大夫、太常員外卿、兼熊津都督、帶方郡王，令歸本蕃，安輯餘衆。時百濟本地荒毀，漸爲新羅所據，隆竟不敢還舊國而卒。

其孫敬，則天朝襲封帶方郡王、授衛尉卿。其地自此爲新羅及渤海靺鞨所分，百濟之種遂絕。

新羅

新羅國，本弁韓之苗裔也。其國在漢時樂浪之地，東及南方俱限大海，西接百濟，北鄰高麗。東西千里，南北二千里。有城邑村落。王之所居曰金城，周七八里。衛兵三千人，設獅子隊。文武官凡有十七等。其王金真平，隋文帝時授上開府、樂浪郡公、新羅王。武德四年，遣使朝貢。高祖親勞問之，遣通直散騎侍郎庾文素往使焉，賜以璽書及畫屏風、錦彩三百段，自此朝貢不絕。其風俗、刑法、衣服，與高麗、百濟略同，而朝服尚白。好祭山神。其食器作柳杯，亦以銅及瓦。國人多金、樸兩姓，異姓不爲婚。重元日，相慶賀燕饗，每以其日拜日月神。又重八月十五日，設樂飲宴，賚群臣，射其庭。婦人發繞頭，以彩及珠爲飾，發甚長美。

高祖既聞海東三國舊結怨隙，遞相攻伐，以其俱爲蕃附，務在和睦，乃問其使爲怨所由。對曰：「先是百濟往伐高麗，詣新羅請救，新羅發兵大破百濟國，因此爲怨，每相攻伐。新羅得百濟王，殺之，怨由此始。」七年，遣使冊拜金真平爲柱國，封樂浪郡王、新羅王。

貞觀五年，遣使獻女樂二人，皆鬢發美色。太宗謂侍臣曰：「朕聞聲色之娛，不如好德。且山川阻遠，懷土可知。近日林邑獻白鸚鵡，尚解思鄉，訴請還國。鳥猶如此，況人情乎！朕潛其遠來，必思親戚，宜付使者，聽遣還家。」

是歲，真平卒，無子，立其女善德爲王，宗室大臣乙祭總知國政。詔贈真平左光祿大夫，賻物二百段。九年，遣使持節冊命善德柱國，封樂浪郡王、新羅王。十七年，遣使上言：「高麗、百濟，累相攻襲，亡失數十城，兩國連兵，意在滅臣社稷。謹遣陪臣，歸命大國，乞偏師救助。」太宗遣相里玄奬齎璽書賜高麗曰：「新羅委命國家，不闕朝獻。爾與百濟，宜即戢兵。若更攻之，明年當出師擊爾國矣！」太宗將親伐高麗，詔新羅纂集士馬，應接大軍。新羅遣大臣領兵五萬人，入高麗南界，攻水口城，降之。

二十一年，善德卒，贈光祿大夫，余官封並如故。因立其妹真德爲王，加授柱國，封樂浪郡王。

二十二年，真德遣其弟國相、伊贊子金春秋及其子文正來朝。詔授春秋爲特進，文正爲左武衛將軍。春秋請詣國學觀釋奠及講論，太宗因賜以所制《溫湯》及《晉祠碑》並新撰《晉書》。將歸國，令三品以上宴餞之，優禮甚稱。

永徽元年，真德大破百濟之衆，遣其弟法敏以聞。真德乃織錦作五言《太平頌》以獻之，其詞曰：「大唐開洪業，巍巍皇猷昌。止戈戎衣定，修文繼百王。統天崇雨施，理物體含章。深仁偕日月，撫運邁陶唐。幡旗既赫赫，鉦鼓何鍠鍠。外夷違命者，翦覆被天殃。淳風凝幽顯，遐邇競呈祥。四時和玉燭，七曜巡萬方。維嶽降宰輔，維帝任忠良。五三成一德，昭我唐家光。」帝嘉之，拜法敏爲太府卿。

三年，真德卒，爲舉哀。詔以春秋嗣，立爲新羅王。加授開府儀同三司，封樂浪郡王。六年，百濟與高麗、靺鞨率兵侵其北界，攻陷三十餘城，春秋遣使上表求救。顯慶五年，命左武衛大將軍蘇定方爲熊津道大總管，統水陸十萬。仍令春秋爲嵎夷道行軍總管，與定方討平百濟，俘其王扶餘義慈，獻于闕下。自是新羅漸有高麗、百濟之地。其界益大，西至於海。

龍朔元年，春秋卒，詔其子太府卿法敏嗣位，爲開府儀同三司、上柱國、樂浪郡王、新羅王。三年，詔以其國爲雞林州都督府，授法敏爲雞林州都督。法敏以開耀元年卒，其子政明嗣位。垂拱二年，政明遣使來朝，因上表請唐禮一部並雜文章，則天令所司寫《吉凶要禮》，並于《文館詞林》采其詞涉規誡者，勒成五十卷以賜之。

天授三年，政明卒，則天爲之舉哀，遣使弔祭，冊立其子理洪爲新羅王。仍令襲父輔國大將軍，行豹韜衛大將軍、雞林州都督。理洪以長安二年卒。則天爲之舉哀，輟朝二日。遣立其弟興光爲新羅王，仍襲兄將軍、都督之號。興光本名與太宗同，先天中則天改焉。

開元十六年，遣使來獻方物，又上表請令人就中國學問經教，上許之。二十一年，渤海靺鞨越海入寇登州。時興光族人金思蘭先因入朝留京師，拜爲太僕員外卿，至是遣歸國發兵以討靺鞨。仍加授興光爲開府儀同三司、甯海軍使。

二十五年，興光卒，詔贈太子太保。仍遣左贊善大夫邢璹攝鴻臚少卿，往新羅弔祭，並冊立其子承慶襲父開府儀同三司、新羅王。璹將進發，上制詩序，太子以下及百僚鹹賦詩以送之。上謂璹曰：「新羅號爲君子之國，頗知書記，有類中華。以卿學術，善與講論，故選使充此。到彼宜闡揚經典，使知大國儒教之盛」。又聞其人多善奕棋，因令善棋人率府兵曹楊季鷹爲璹之副。璹等至彼，大爲蕃人所敬。其國棋者皆在季鷹之下，於是厚賂璹等金寶及藥物等。

天寶二年，承慶卒，詔遣贊善大夫魏曜往弔祭之。冊立其弟憲英爲新羅王，並襲其兄官爵。

大曆二年，憲英卒，國人立其子乾運爲王，仍遣其大臣金隱居奉表入朝，貢方物，請加冊命。三年，上遣倉部郎中、兼御史中丞、賜紫金魚袋歸崇敬持節齎冊書往吊冊之。以乾運爲開府儀同三司、新羅王、仍冊乾運母爲太妃。七年，遣使金標石來賀正，授衛尉員外少卿，放還。八年，遣使來朝，並獻金、銀、牛黃、魚牙納朝霞紬等。九年至十二年，比歲遣使來朝，或一歲再至。

建中四年，乾運卒，無子，國人立其上相金良相爲王。貞元元年，授良相檢校太尉、都督雞林州刺史、甯海軍使、新羅王。仍令戶部郎中蓋塤持節冊命。其年，良相卒，立上相敬信爲王，令襲其官爵。敬信即從兄弟也。

十四年，敬信卒，其子先敬信亡，國人立敬信嫡孫俊邕爲王。

十六年，授俊邕開府儀同三司、檢校太尉、新羅王。令司封郎中、兼御史中丞韋丹持節冊命。丹至鄆州，聞俊邕卒，其子重興立，詔丹還。永貞元年，詔遣兵部郎中元季方持節冊重興爲王。

元和元年十一月，放宿衛王子金獻忠歸本國，仍加試秘書監。三年，遣使金力奇來朝。其年七月，力奇上言：「貞元十六年，奉詔冊臣故主金俊邕爲新羅王，母申氏爲太妃，妻叔氏爲王妃。冊使韋丹至中路，知俊邕薨，其冊卻回，在中書省。今臣還國，伏請授臣以歸。」敕：「金俊邕等冊，宜令鴻臚寺於中書省受領，至寺宣授與金力奇，令奉歸國。仍賜其叔彥升門戟，令本國准例給。」四年，遣使金陸珍等來朝貢。五年，王子金憲章來朝貢。

七年，重興卒，立其相金彥升爲王，遣使金昌南等來告哀。其年七月，授彥升開府儀同三司、檢校太尉、持節大都督雞林州諸軍事，兼持節充甯海軍使、上柱國、新羅國王，彥升妻貞氏冊爲妃，仍賜其宰相金崇斌等三人戟，亦令本國准例給。兼命職方員外郎、攝御史中丞崔廷侍節弔祭冊立，以其質子金士信副之。

十一年十一月，其入朝王子金士信等遇惡風，飄至楚州鹽城縣界，淮南節度使李鄘

以聞。是歲，新羅饑，其衆一百七十人求食於浙東。十五年十一月，遣使朝貢。

長慶二年十二月，遣使金柱弼朝貢。寶曆元年，其王子金昕來朝。太和元年四月，皆遣使朝貢。五年，金彥升卒，以嗣子金景徽爲開府儀同三司、檢校太尉、使侍節大都督雞林州諸軍事，兼持節充甯海軍使、新羅王；景徽母樸氏爲太妃，妻朴氏爲妃。命太子左諭德、兼御史中丞源寂持節弔祭冊立。開成元年，王子金義琮來謝恩，兼宿衛。二年四月，放還藩，賜物遣之。五年四月，鴻臚寺奏：新羅國告哀，質子及年滿合歸國學生等共一百五人，並放還。會昌元年七月，敕：「歸國新羅官、前入新羅宣慰副使、前充兗州都督府司馬、賜緋魚袋金雲卿，可淄州長史。」

倭國

倭國者，古倭奴國也。
去京師一萬四千里，在新羅東南大海中，依山島而居。
東西五月行，南北三月行。世與中國通。
其國，居無城郭，以木爲柵，以草爲屋。
四面小島五十餘國，皆附屬焉。
其王姓阿每氏，置一大率，檢察諸國，皆畏附之。
設官有十二等。

其訴訟者，匍匐而前。
地多女少男。
頗有文字，俗敬佛法。
並皆跣足，以幅布蔽其前後。
貴人戴錦帽，百姓皆椎髻，無冠帶。
婦人衣純色裙，長腰襦，束髮於後，佩銀花，長八寸，左右各數枝，以明貴賤等級。
衣服之制，頗類新羅。

貞觀五年，遣使獻方物。
太宗矜其道遠，勑所司無令歲貢，又遣新州刺史高表仁持節往撫之。
表仁無綏遠之才，與王子爭禮，不宣朝命而還。
至二十二年，又附新羅奉表，以通起居。

日本

日本國者，倭國之別種也。
以其國在日邊，故以日本爲名。
或曰：「倭國自惡其名不雅，改爲日本。」
或云：「日本舊小國，併倭國之地。」
其人入朝者，多自矜大，不以實對，故中國疑焉。
又云：「其國界東西南北各數千里，西界、南界咸至大海，東界、北界有大山爲限，山外卽毛人之國。」

長安三年，其大臣朝臣真人來貢方物，朝臣真人者，猶中國戶部尚書，冠進德冠，其項爲花，分而四散，身服紫袍，以帛爲腰帶。
真人好讀經史，解屬文，容止温雅。
則天宴之於麟德殿，授司膳卿，放還本國。
開元初，又遣使來朝，因請儒士授經。
詔四門助教趙玄默就鴻臚寺教之，乃遺玄默闊幅布以爲束修之禮，題云「白龜元年調布」。
人亦疑其僞此題。
所得錫賚，盡市文籍，泛海而還。

其偏使朝臣仲滿，慕中國之風，因留不去，改姓名爲朝衡，仕歷左補闕、儀王友。
衡留京師五十年，好書籍，放歸鄉，逗留不去。
天寶十二年，又遣使貢。
上元中，擢衡爲左散騎常侍、鎮南都護。

貞元二十年，遣使來朝，留學生橘免勢、學問僧空海。
元和元年，日本國使判官高階真人上言：「前件學生，藝業稍成，願歸本國，便請與臣同歸。」從之。
開成四年，又遣使朝貢。

此五代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